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直升入學登記撕榜報到作業

1. 登記、撕榜及報到作業流程：
2. 日期：112 年 6 月 12 日（星期一）
3. 登記時間：上午8:30起至9:15截止，由學生本人親自登記，請穿著國中校服。(學生未能親自登記者，請依照簡章委託相關規定辦理)
4. 現場撕榜(撕榜後視同報到)：上午09:20起至撕榜唱名報到結束。
5. 地點：本校活動中心
6. 應備證件

登記時須出示「身分證明文件」(例如：身分證、健保卡、學生證…….有相片的證件)，請熟記個人序位。

1. 注意事項：
2. 依各校公告分發序名單進行現場登記、撕榜及報到作業。未按時完成登記者，不得參加現場撕榜作業。
3. 現場報到作業完畢後，公告錄取名單於本校網站，不接受任何遞補。
4. 已報到學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已向本校完成報到之學生，如欲報名參加本學年度之其他入學管道招生，應於 112年 6 月 12日（星期一）下午 3 時前填具「放棄錄取資格聲明書」，由學生或家長親送至本校教務處辦理放棄手續。

 (2)已於本校直升入學錄取報到，且未於期限內放棄者，不得再行報名 112 學年度高中、高職、五專之其他入學管道，倘已向就讀國中提出本市優先免試入學報名申請者，則自動放棄申請資格。

1. 陪同家長注意事項

陪同每位學生至招生學校辦理登記撕榜報到作業之家長人數請以一人為限，入校後請至活動中心二樓看台入座。